

关于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

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圣兆药物”、“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2022年7月报送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时，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梁锦、黄弋、吴越、冀羽瞰、金勇、黄炎、伍韵、刘哲涛、张尚雯、闫雯雯、王钰欢、刘临珂、庄少鸿、方王魏。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未发生变动。

相关辅导人员均为中金公司正式员工，具有从事证券承销业务资格，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拥有从事投资银行业务的工作经验，有较强的敬业精神。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期间为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辅导期内，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合法合规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通过交流会、专业咨询、讨论等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中金公司对圣兆药物的辅导工作均按计划开展执行。中金公司按照辅导计划按步骤、有针对性地开展各项辅导工作，较好地完成了本辅导期内的各项工作任务，圣兆药物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方面进一步完善，取得了预期效果。本期辅导工作的具体内容主要如下：

1、督促辅导对象及接受辅导人员进行系统的法规知识、证券市场知识培训，使其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制意识；

2、督促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接受辅导的人员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3、核查公司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4、督促公司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5、核查公司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置了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的法律权属问题；

- 6、督促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
- 7、督促公司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 8、督促公司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和未来发展规划，并制定可行的募股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 9、持续进行股东穿透核查，合规证明和政府部门走访工作，并持续推进专利查册及不动产查册等法律相关尽职调查；
- 10、持续推进客户供应商走访工作，通过上下游走访调查了解公司与客户、供应商之间的业务往来及交易情况；
- 11、持续推进资金流水核查工作，对于法人主体流水核查，主要核查大额资金往来是否存在异常，核查公司资金流水是否与公司经营活动等情况匹配；对于自然人流水核查，核查自然人流水是否存在异常情况，是否存在个人账户大额资金往来较多且无合理解释，与发行人关联方、客户、供应商存在异常大额资金往来，频繁存取现金等情形；
- 12、定期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公司改善、规范。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参与辅导工作的证券服务机构包括上海市联合律师事务所和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辅导期内，上述证券服务机构持续关注辅导对象的法律、财务事项，配合中金公司顺利完成相关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本期辅导的主要工作为梳理和补充完善各类各项业务、法律、财务尽调工作，并就各项尽职调查中需公司配合提供的相关资料与公司对接进行补充，并就相关核查安排与公司进行沟通推进，持续完善尽职调查工作的深入开展。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公司产品研发上市及市场销售拓展风险较高的事项

公司致力于高端复杂注射剂的仿制药产品研发及产业化。根据过去几年研发推进，公司多款产品进展顺利，但由于复杂注射剂产品的研发和后续商业化是一项系统工程，各阶段周期长、投入大，不可预测因素较多，故仍存在一定的研发风险及后期市场销售拓展风险。

辅导机构将与公司保持密切沟通，及时跟进公司产品研发进展及市场推进工作。

2、持续核查公司法人主体及自然人银行流水

在法人主体流水核查方面，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银行流水进行持续核查，核查大额资金往来是否存在异常，核查公司资金流水是否与公司经营活动等情况匹配；在自然人流水核查方面，辅导工作小组对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成年子女，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的银行流水进行持续核查，核查自然人流水是否存在异常情况，是否存在个人账户大额资金往来较多且无合理解释，与发行人关联方、客户、供应商存在异常大额资金往来，频繁存取现金等情形。目前各项资金流水核查

工作正在持续开展当中。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在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中将持续协助辅导对象规范公司治理，完善尽职调查，督促辅导对象对尽职调查所发现问题进行整改，并持续关注公司的重大变化。下一阶段辅导工作中，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预计不会发生重大变动。

（一）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

中金公司将进一步全面核查辅导对象自设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规范运作情况，对相关会议召开程序、会议记录等会议资料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补充并提出整改建议，指导辅导对象进一步规范执行三会议事规则，将所学的政策法规运用到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中，并监督其执行的有效性，进一步协助辅导对象完善整体运营情况。

（二）继续完善尽职调查

中金公司将继续通过现场尽职调查并结合客户、供应商访谈等形式，对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财务信息及经营模式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的全面梳理。按照辅导计划以及公司具体情况不断推进辅导工作，同时完善辅导工作底稿，总结当期辅导工作，进一步推进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事宜。

（三）对尽调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

中金公司将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就前期已发现的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核查，对辅导对象可能存在的其他不规范问题提出整改意见，督促辅导对象及时按照既定的整改方案进行整改。

（四）持续关注公司重大变化

中金公司在辅导工作期间至推荐辅导对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仍将持续关注公司的重大变化，对于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梁锦 (梁 锦) 黄弋 (黄 弋)

庄少鸿 (庄少鸿) 吴越 (吴 越)

冀羽瞰 (冀羽瞰) 金勇 (金 勇)

黄炎 (黄 炎) 伍韵 (伍 韵)

刘临珂 (刘临珂) 刘哲涛 (刘哲涛)

张尚雯 (张尚雯) 闫雯雯 (闫雯雯)

王钰欢 (王钰欢) 方王魏 (方王魏)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签章)



2023年10月12日